

关于中国人寿保险（海外）股份有限公司岗位劳务 人力资源服务采购项目香港项目包(二次)

的补遗澄清通知

致各投标人：

感谢各投标人对中国人寿保险（海外）股份有限公司岗位劳务人力资源服务采购项目香港项目包(二次)（2300A1051653-01A）招标事项的关注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现将有关招标文件内容补遗、澄清如下。

一、 补遗

1、 投标保函

鉴于投标保函开具时间较长，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函。

二、 澄清

1. 集团公司为香港本地公司，子公司为大陆公司，可否出具公司关联函？

澄清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注册地须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企业。

2. 第一章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（二）1.4（1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，注册地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，投标人提供商业登记证（加盖公章）。此处要求投标人注册地为香港，在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一、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A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A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要求提供法人证明

